

#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A1-2026-048          

招标编号：           0686-26310A104554Z/8          

经费编号：           19002026020          

项目名称： 北京工商大学统筹推进“工商一体化”、  
对接“首都所需”教学科研设备更新  
项目（食品第二部分）（第8包）

标的物名称：           自动乳化循环系统          

甲 方：           北京工商大学          

乙 方：           北京中科核仪科技有限公司          



# 合 同 书

甲 方(买方): 北京工商大学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33 号 邮 编: 100048

联系人: 许老师 电 话: 010-68984547

乙 方(卖方): 北京中科核仪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 北京市房山区西潞街道长虹西路 73 号 1 幢 1 层 CM-153

邮 编: 102488

联系人: 周悦 电 话: 18701634966

鉴于: 甲方购买的 自动乳化循环系统 (标的物名称), 经甲方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以 0686-26310A104554Z/8 号招标文件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在国内进行公开招投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单一来源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后, 乙方为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在平等、自愿、诚信的基础上, 双方签订如下合同并共同遵守执行。

##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书的组成部分, 组成合同书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和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书 (含合同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详见附件 1)
3. 补充协议
4.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5.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二、合同标的物 (货物 软件系统 服务 )

1. 标的物名称 自动乳化循环系统
2. 标的物数量、规格 (详见附件 2)
3. 标的物型号、功能 (详见附件 2)

4. 其它 \_\_\_\_\_ / \_\_\_\_\_

###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肆拾万零肆仟元整, 小写: 404000.00 元 (合同金额中已包含税费、运输费、保险费、验收成本费等)。

### 四、付款条件和支付方式

1.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乙方应向甲方交纳合同金额 5% 的履约保证金 (小写) 20200.00 元整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50 % 的价款, 即人民币(大写) 贰拾万零贰仟 元整, (小写): 202000.00 元 (乙方应向甲方先行提交与支付金额等额的发票)。

2. 乙方按期、按质、按约定交付标的物且安装调试完毕, 甲方验收合格后, 甲方向乙方付清合同金额剩余的尾款, 即人民币(大写) 贰拾万零贰仟 元整, (小写): 202000.00 元 (乙方应向甲方先行提交与支付金额等额的发票), 并无息退还乙方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 (小写) 元整), 如果乙方未按时交付标的物或者按时交付的标的物验收不合格, 则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

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返还履约保证金的, 经乙方两次书面催告后仍未返还的, 每逾期一日向乙方支付 0.01% 的违约金。

3. 如果乙方交付的标的物是分批交付完成的, 甲方以最后交付的标的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再支付剩余尾款。

4.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以支票  汇票  银行转账  其它  \_\_\_\_\_ 进行支付。

5. 甲方的银行账户信息:

(1)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阜裕支行

(2) 账号: 01090373100120109102730

(3) 税 号: 121100004006906889

6. 乙方的银行账户信息:

(1)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北京房山支行

(2) 账 号: 15719428280009

(3) 税 号: 91110111MADJ9QY55M

7. 开票时间及开票信息

甲方验收合格后, 乙方应开具真实、合法、有效且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发票, 甲方在收到乙方符合要求的发票后, 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若乙方怠于履行上述开票义务或涉嫌开具虚假发票的, 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违约。

甲方的开票信息为：

(1) 名称：北京工商大学

(2) 纳税人识别号：121100004006906889

## 五、合同履行方式、期限、地点

1. 交付方式：甲方自提 乙方送货 甲方指定第三方接收 乙方指定第三方送货 其它。

2.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6 个月内交付完毕。

3. 交付地点：北京工商大学良乡校区轻工食品大楼 B418（详见附件 2）。

## 六、标的物质量保证

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标的物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和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等要求，以及满足本合同的目的和甲方的使用要求。

2. 如甲方对乙方交付的标的物有特殊需求的，乙方还应提供有关标的物的质量说明，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标的物应当符合该说明的质量和性能要求。

3. 乙方保证向甲方交付的标物和与之有关的软件、电子文档、源代码、硬件、配件、设备设施等具有其合法的所有权，并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合法权益。

4. 标的物中含有进口产品的，乙方还应提供海关进关证明资料。

## 七、安装、调试及培训

1. 标的物交付后，乙方应按甲方通知的时间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来甲方处进行安装调试，包括软件或系统的安装、部署、调试及试运行工作，直至标的物正常运行，满足合同的约定和甲方的使用要求。

2. 在乙方交付甲方的标的物正常使用或运行后，乙方应按甲方通知安排的时间，负责对甲方的相关技术人员、操作人员进行免费现场技术培训。培训内容包括标的物的使用、系统操作、系统维护等，直至甲方的相关技术人员、操作人员能够熟练掌握为止。培训人员名额由甲方自定；

3. 乙方在安装调试标的物、软件、系统和培训甲方相关人员时应认真负责，使相关人员学会为止，满足甲方的需求。

## 八、验收标准和方法

1. 甲方在验收标的物时，应对照合同清单或附件，认真检查标的物的各项标识、单据、数量、型号、外观有无损坏、受潮等，检查介质、载体、附件、技术资料等是否符合合同约定，是否完整。如发现标的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货或免费更换或补齐，并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实际损失和预期利益损失）。

2. 乙方所交付标的物在安装调试过程中，如发现存在质量问题或使用功能达不到乙方承诺或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或甲方的需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更换或退货，并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实际损失和预期利益损失）。

3. 如乙方交付的标的物其验收只有在生产厂商或乙方的工程师在现场才能进行开箱验收，乙方在标的物交付后5日内通知甲方相关人员配合进行现场开箱验收。

4.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处理和解决验收标的物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并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提出可行的解决或整改方案，直到验收合格为止。

5. 如果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是服务行为时，其验收的标准按双方的具体约定或商业惯例进行。

6. 甲方在对乙方所交付标的物进行验收时，有权委托第三方或相关专家代表甲方进行验收。

## 九、违约责任

1. 本合同书一经签订生效即具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未能按法律或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其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物存在质量问题、延迟交付、延迟付款、拒绝保修等），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责任按合同总金额的20%或每日按合同金额未能履行部分0.05%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但因不可抗力除外。

2.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一方出现《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的违约情形时，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或赔偿损失。

3. 因不可抗力导致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的，可根据不可抗力对合同履行造成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4. 乙方交付的标的物虽然在安装调试时验收合格，但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且乙方无法解决又不同意退换货，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实际损失和预期利益损失）。

5. 甲方在对标的物进行验收时，如发现乙方交付的标的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或条件，存在质量、性能等问题时，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在乙方未能解决存在的问题之前，不再向乙方支付合同剩余款项，同时，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预付款，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十、保修和售后服务

1.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标的物的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在质保期内甲方享受乙方承诺的免费保修服务，保修期外乙方向甲方提供有偿服务时，服务价格或费用应低于社会的平均收费或乙方执行的收费标准，具体约定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 如果乙方交付的是软件系统，甲方则除在前款约定的质保期内享受乙方承诺的免费软件

系统升级和技术支持等售后服务,还享有质保期满后的免费软件升级。软件系统的交付有 无光盘等介质载体。

3. 乙方对甲方提出的保修或售后服务要求,最迟应在甲方提出后四小时内予以响应,二十四小时内解决或处理完问题。

4. 乙方对保修期和售后服务另有承诺的,应当另行书面约定,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否则适用上款的约定。详见附件 3。

### 十一、争议解决

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首先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依法诉诸人民法院解决,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是本合同争议的管辖法院。

2. 双方确认,对本合同所发生的任何争议或诉讼,一方对另一方发出的通知或法院发出的传票、通知等司法文书,只要发送至本合同开头列明的地址即视为送达;因受送达人自己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或被拒绝签收,或无人签收等原因,以邮政快递投寄邮戳日期视为送达之日,受送达人自愿承担产生的法律后果。

### 十二、其他

1.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甲乙双方经协商后应签订补充合同或协议,补充合同或协议与本合同书具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书经双方代表签字和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书一式捌份,甲方柒份,乙方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印章):  北京工商大学

乙 方(印章):  北京中科核仪科技有限公司

代 表 人(签字): 李宏

代 表 人(签字): 周悦

日 期: 2026 年 6 月 17 日

日 期: 2026 年 6 月 17 日

甲方合同审核人签字: 李海燕

甲方最终用户签字: 许东雷

- 附件：1. 中标通知书  
2. 详细配置清单及功能要求  
3. 售后服务承诺

##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BEIJING WORLD TRADE CO.,LTD.

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3 号 邮编：100020 电话：86-10-65005503  
A-3JIANGUOMEN WAI STREET,BEIJING 100020 CHINA 传真：86-10-65072384

## 中标通知书

北京中科核仪科技有限公司：

由我公司组织的北京工商大学统筹推进“工商一体化”、对接“首都所需”  
教学科研设备更新项目（食品第二部分）（第 8 包）（分包编号：  
11000026210200165337-XM003-8），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确定贵单位为  
本分包的中标人。

中标金额：¥404,000.00

请中标人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特此通知。

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12 日



## 附件 2：详细配置清单及功能要求

###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0686-26310A104554Z/8 项目名称：北京工商大学统筹推进“工商一体化”、对接“首都所需”教学科研设备更新项目（食品第二部分）（第 8 包）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自动乳化和循环系统	苏州艾特森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	91320594MA1NLUFYXW	小型	男	内资	艾特森	HPH-LZ D	404000.00	1	404000.00
总价（元）：肆拾万零肆仟元整												404000.00

配置清单

序号	配置	参数描述	品牌/产地	数量	单位
1	主机	处理能力 40L/h	苏州 AITESEN	1	套
2	均质模块	一级均质；标准陶瓷均质阀。	苏州 AITESEN	1	套
3	压力模块	SAF2507 特种双向不锈钢，经过超声波探伤检测；气动加压，压力连续可调，调整范围 0—2000Bar。	苏州 AITESEN	1	套
4	不锈钢罐体	容量 3L, 316L 不锈钢	苏州 AITESEN	2	个
5	变频流量控制器；	处理量：10-40L/h；最小处理量：30 毫升。	国内 BOSCH	1	台
6	柱塞	特制的固体陶瓷柱塞，配有特制的密封及密封垫圈，无需润滑。	苏州 AITESEN	1	套
7	控制系统	7 寸触摸式控制面板；连续压力显示(Bar/PSI)，安全压力设定，报警显示；实时压力曲线图；可用 U 盘数据导出。	国内一线	1	套
8	密封件	/	苏州 AITESEN	1	套
9	冷却水循环机	储液槽容积：10L；温度范围：-20~常温；电源：220V, 50Hz；控温精度：±2℃；功率：1100W；制冷量：10℃/1700W, 0℃ /1200W, -10℃/700W, -20℃ /380W；电流：4.8A；循环泵功率：100W；流量：20L/min；扬程：5~7m；储液槽尺寸：φ 280*180mm；	苏州 AITESEN	1	台
10	空气压缩机	功率 550W；压力 0.7MPa, 可调 8 压；转速 1380rpm；重量 13.5Kg；排气量：40L/min；	苏州 AITESEN	1	台
11	高精度高压压力传感器	0-2000bar	国内一线	1	台
12	内置检测器	，发射功率≥0.5W, 旋转检测范围：≥180 度角，线性扫描速度：≤500ms/次	国内一线	1	台
13	内置冷却器	盘管式，316L, 卫生级	国内一线	1	台
14	阀门	尺寸：1/2"，接触物料材质 316L；	国内一线	8	个
15	低压传感器	-1~5bar；膜片式；4-20mA 输出；接触物料材质：316L	国内一线	3	个
16	温度传感器	0-150℃；4-20mA 输出；接触物料材质：316L	国内一线	4	个
17	管道管件	材质 316L；	苏州 AITESEN	1	套



### 附件 3：售后服务承诺

我司承诺可提供1年质保。且在质保期内，提供2小时响应，48小时上门。非人为原因造成的设备故障，免费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配件。质保期结束后，如设备需要维修、维护，收取适当成本费。

在您的支持和信任之下，我们荣幸地为您提供我司产品及技术服务。为保障您的权益，使您享有更好更优质的后续服务，我司在此做出如下承诺：

序号	项目	内容
1	售后服务有效期	由合同正式签订开始，提供终身售后服务。
2	故障响应	1小时电话或其他途径响应，24小时内派遣专业工程师现场解决。故障报修不限制报修次数。
3	故障解决	在安装培训及年度售后培训中，艾特森将确保用户充分了解设备原理、维护和保养的基本要求、常规故障的解决方式。对于由厂家设计或者培训不到位引起的使用故障，艾特森免费解决。质保期内，故障部件免费修复或者更换（人员原因导致的除外）。质保期外，以最优惠价格为用户提供部件。
4	专业技术团队	设备的安装、试运行、培训及故障解决，均由艾特森具有5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产品经理/设备工程师/技术工程师主持。
5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是艾特森为客户提供的优质服务的一部分，不以质保期的结束为终结，而是由用户购买艾特森产品开始时，终身享受。 在常规的设备维护、使用培训之外，艾特森每年可为用户提供至少2次免费的技术培训。
6	备品备件	艾特森生产制造及加工中心均设置在苏州，可以为用户提供终身备品备件服务，艾特森常备安全库存，确保用户最短可在1天内完成必要备品备件的采购及更换工作。艾特森向用户提供最优惠的备品备件采购价格。

以下为我司售后服务的详细内容。

## 1 发货、安装与调试

1-1 我方将全部货物发往购买方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工作。

1-2 我方所提供的设备质量优良，已通过出厂质量检验。我方对所提供的设备负责现场安装与调试直至系统正常运行。

## 2 质保期内所提供服务

2-1 我们保证为货物提供为期 12 个月的保修，保修时间从最终用户或其代表签发验收合格证书之日起计算。在质保期内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和法规对货物提供“三包”等售后服务,除非合同另行规定。

2-2 方在中国设有（或委托）永久性常驻维修机构处理所有维修服务，并配有专职的、具有三年以上相应工作经验的技术人员。维修服务每天 1 小时内响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 24 小时派遣技术人员抵达现场，并且连续工作，直至货物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性能为止。

2-3 在保修期内，我方将免费保养、修理和更换不能正常工作的货物或其部件。

2-4 我方提供永久配件供应服务。

2-5 我方将提供产品运行、使用、日常维护所需的在最终用户现场、中国境内指定地或国外生产厂所在地进行的技术培训及设备出国检验，以各品目的技术规格附件相关规定为准。

2-6 凡与货物有关的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出厂检验等服务亦均视为我方必须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在货物培训和出厂检验，所需的费用应包括国内往返机票、当地的交通费、食宿费、杂费、保险等。以上费用将分别报价，包含在总价中。

## 3 维护保养

3-1 维护保养的目的是确保设备及其关键部件始终处于正常状态，有效的维护保养可以延长部件和设备的使用寿命。

3-2 艾特森设备的维护保养由专职的、具有五年以上相应工作经验的技术人员现场执行。

3-3 质保期内，艾特森提供 2 次/年维护保养，不收取人工及上门费用。

3-4 质保期外，艾特森提供 1 次/年维护保养，不收取人工及上门费用。  
计划周期外的维保工作，收取适当人工及上门费用。

3-5 现场维护保养的同时，如有需要，艾特森可免费为用户提供技术培训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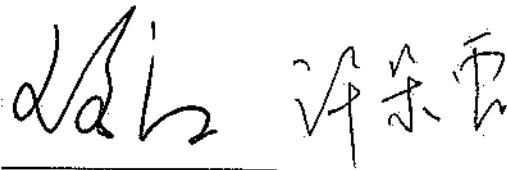
3-6 设备所有权发生改变（如：使用单位对设备二次销售）时，维护保养承诺自动终止，所有的相关服务均需采购。

#### 4 技术服务与人员培训

4-1. 装调试完成后我方将在安装现场为需方培训指定的技术员，使其能独立完成与设备、系统有关的各项操作，以及使用时注意的事项和常见简单故障的处理，保证用户对仪器能进行熟练的操作和日常维护。

4-2. 艾特森为客户提供终身免费软件升级服务。

甲方最终用户签字：

 许东